

吴忠市红寺堡区 2022 年度转移支付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一次性经济补助，自治区下达 146 万元，红寺堡区下达 30.2988 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一次性经济补助，资金投入 166 万元，支付率为 100%。资金发放严格按照国家既定政策标准执行，发放过程严格遵守审核发放程序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所有项目资金均实行专账管理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执行情况良好，保证制度的有效实施，无违反财务管理、财经纪律情况发生。会计核算真实完整，项目资金分配、下达、拨付、使用、执行和原定用途、预算绩效管理用途相符，支出符合国家相关管理制度规定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一次性经济补助：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 50 人，大学毕业生一次性经济补助 12 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按人全额拨付，拨付率

100%。

(3)时效指标。及时足额拨付。

(4)成本指标。按标准规定执行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(1)经济效益。提升退役士兵创业能力，促进社会和谐。

(2)社会效益。对激活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热情具有重要意义，确保我区征兵工作顺利开展，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，有效维护社会稳定。

(3)生态效益。无

(4)可持续影响。鼓励高素质青年参军入伍，有利于征兵工作顺利开展，促进社会和谐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满意度达 9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公开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六、附件

转移支付区域（项目）绩效目标自评表